

2035

大宁县 **三多乡** 国土空间总体规划

➤ 2021—2035年

【草案公示稿】

序言

按照国家、山西省、临汾市国土空间规划编制工作统一部署，大宁县三多乡人民政府组织编制了《三多乡国土空间总体规划（2021-2035年）》（以下简称《规划》）。

《规划》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，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考察调研山西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，立足新发展阶段、贯彻新发展理念、融入新发展格局，立足新发展阶段，完整、准确、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，服务和融入新发展格局，全面落实省委省政府高质量发展战略，构建自然保护与城乡开发有机融合的国土空间格局，为三多乡振兴发展率先实现新突破提供空间保障。

《规划》包括三多乡乡域、乡驻地两个层次，规划范围为三多乡行政区域范围，辖12个行政村，乡域面积174.58平方千米。规划期限为2021年至2035年，近期到2035年，远景展望到2050年。

注：本次公示成果为阶段性成果，最终规划成果以批复为准



目录

01 目标与策略

02 构建全域国土空间格局

03 加强自然资源保护和利用

04 建设集约高效的镇村空间格局

05 营造幸福宜居的美丽家园

06 完善韧性高效的支撑体系

07 推动国土综合整治和生态修复

08 建立规划实施保障机制

01

目标与策略

- 1.1 发展目标
- 1.2 战略定位
- 1.3 国土空间保护发展策略

1.1 发展目标

2025年

- 更具连通性和系统性的国土空间保护格局基本奠定，更具可持续性的耕地布局基本形成，乡驻地与中心村等重点区域集聚效应明显，乡村振兴取得重要进展，乡驻地建设更加集约高效。
- 乡驻地建设更加集约高效、产城融合、城乡融合发展初见成效，乡驻地和产业互为支撑、经济共同发展、居民收入持续稳步提高，村庄活力进一步提升。

2035年

- “一心一廊三区多节点”的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格局全面建立。
- 蔬菜、水果种植特色优势产业持续发展壮大，资源要素配置更加合理，乡驻地与中心村功能更加完善，综合服务能力和发展带动能力显著提升，乡村人居环境全面提升，农村基础设施更加完善，公服务实现均等化，乡村振兴取得决定性进展，农业农村现代化基本实现。

2050年

- 城乡互补、区域互通、三生空间互动、各类资源要素有机融合的国土空间格局全面形成。
- 生产空间集约高效、生活空间宜居适度，生态空间山清水秀，国土空间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全面实现。

1.2 战略定位

东南部宁脆产业发展引领区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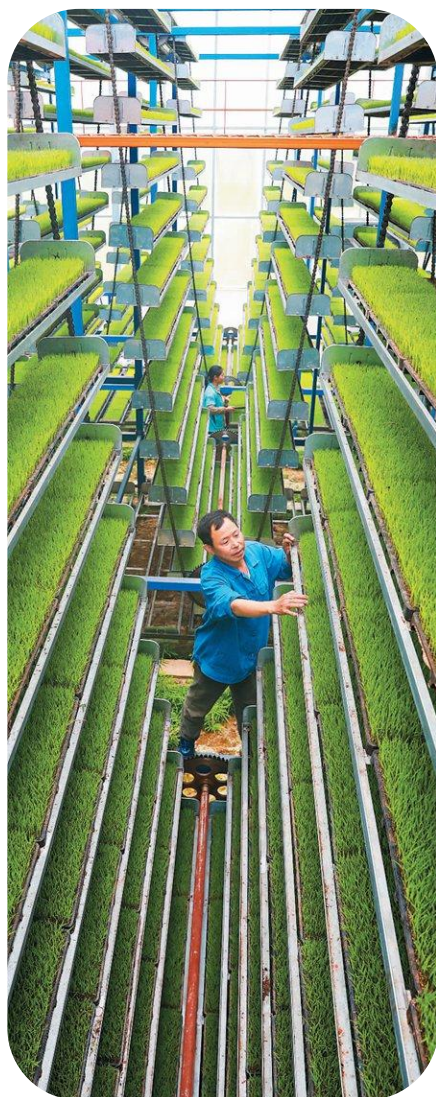
东部现代智慧农业区

近郊蔬菜采摘供应基地

城乡融合文化休闲旅游目的地



1.3国土空间保护发展策略



- 坚持区域协同策略，塑造宁脆产业区域合作发展的典范
- 坚持底线约束策略，建立系统连通的蓝绿秀美本底
- 坚持农业提质策略，构建现代化的农业农村格局
- 坚持城乡统筹策略，打造联动协同的镇村发展空间

02

构建全域国土空间格局

2.1 底线约束

2.2 总体格局

2.3 分区管控

2.1底线约束

永久基本农田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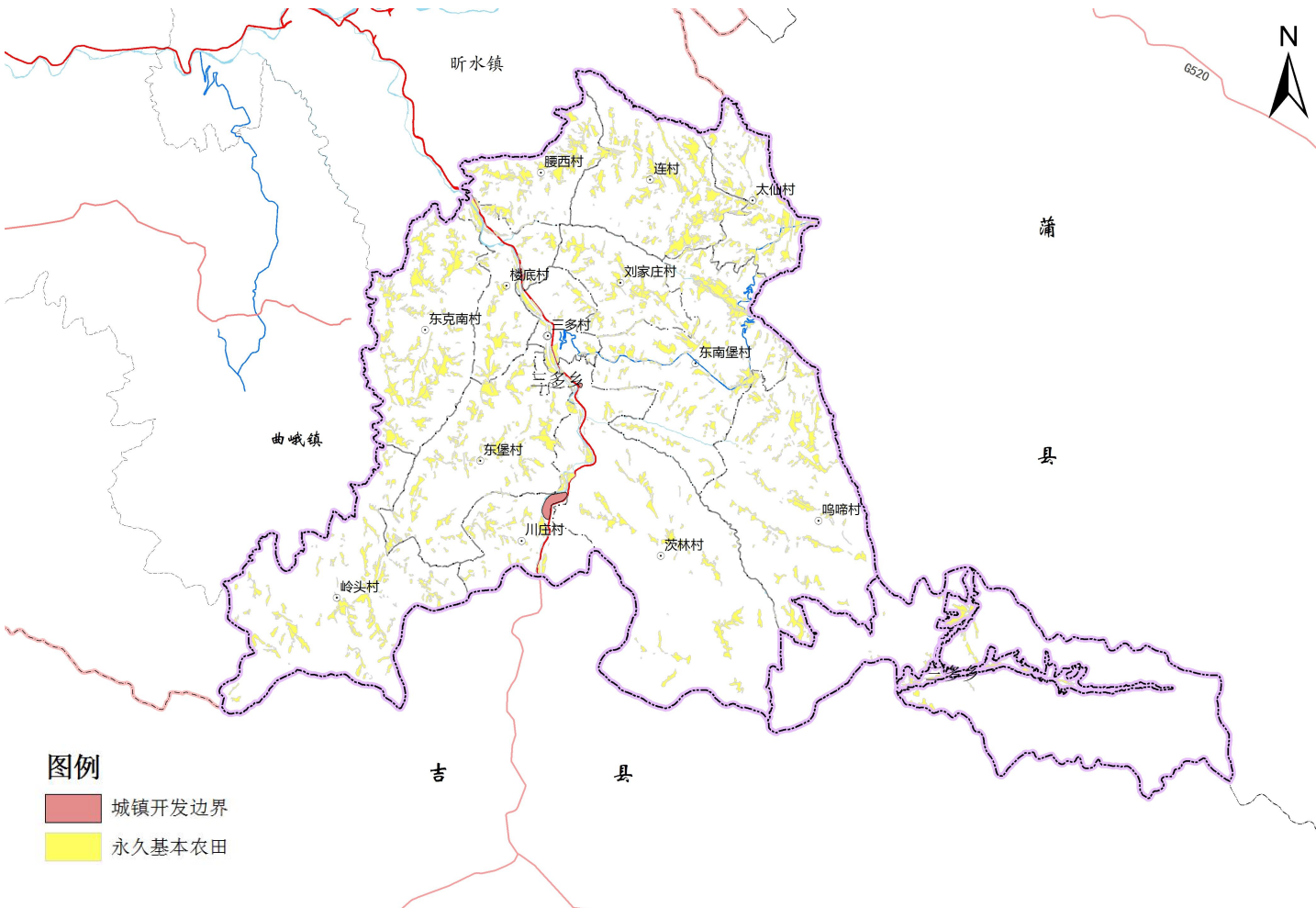
三多乡划定永久基本农田保护面积1897.87公顷，占乡域总面积的10.87%。

生态保护红线

三多乡不涉及生态保护红线;

城镇开发边界

三多乡划定城镇开发边界面积23.03公顷，占乡域总面积的0.13%。



2.2总体格局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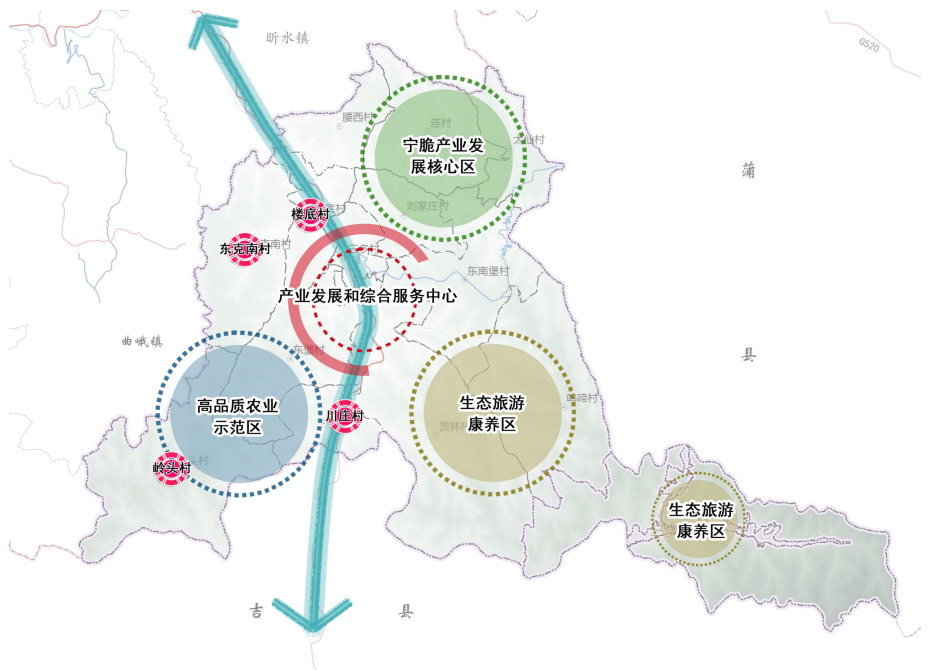
“一心一廊三区多节点”的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格局

一心——宁脆产业发展和综合服务中心

一廊——百里蔬菜种植发展走廊

三区——宁脆产业发展核心区、高品质农业示范区、
生态旅游康养区

多节点——功能齐聚，设施配套，文化旅游特色村



2.3 分区管控

1 农田保护区

永久基本农田相对集中，需严格保护的区域。各乡镇要加强对永久基本农田的保护和管理，实现耕地数量、质量、生态“三位一体”保护。

2 生态控制区

生态保护红线外，需要保留原貌、强化生态保育和生态建设、限制开发建设的自然区域，以及生态修复重点工程 and 项目所在区域。

3 城镇发展区

城镇开发边界围合的范围，是城镇集中开发建设可满足城镇生产、生活需要的区域。城镇发展区全部为城镇集中建设区。

4 乡村发展区

农田保护区外、为满足农业发展以及农民集中生活和生产配套为主的区域。结合乡村发展现状、乡村振兴规划等明确重点发展村庄，按照集约布局的原则划定村庄建设区；按照主导功能和生产类型划定一般农业区和林业发展区。

5 其他用地区

矿产能源发展区、独立工业园区、区域基础设施集中区、风景名胜不文化遗产保护区以及特殊用地集中区。

03

加强自然资源保护和利用

3.1 土地资源

3.2 水资源

3.3 森林资源

3.4 矿产资源

3.5 建设用地

3.1土地资源

耕地保护目标

三多乡耕地保护目标为2684.29公顷，落实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。优先保护三多乡水土光热条件好、质量等级高、集中连片的优质耕地，挖掘耕地后备资源潜力，推动通过土地整理适度增加耕地。

提高耕地数量和质量

坚持耕地数量和质量保护并重，保障国家粮食安全，落实国家“藏粮于地、藏粮于技”战略。

3.2水资源

水资源保护与利用目标

强化水资源刚性约束作用，优化水生态空间格局。

改善水环境提升水质

强化水资源刚性约束作用，优化水生态空间格局。

加强节水措施提升资源承载能力

通过立法、政策、规划这三项水管理要素，以及实行计划用水、节约用水和取水许可等用水管理的基本制度。

3.3森林资源

林地资源保护与利用目标

着力保护和建设好森林生态系统、湿地生态系统，充分发挥林业的基础性作用，努力构建布局科学、结构合理、功能协调、效益显著的林业生态体系。

强化林地监管促进协调发展

实施森林资源分区管理，对公益林、天然林和商品林实行分区管制。强化林地利用监督管理，严格执行森林采伐限额，实现森林资源永续利用。

3.4矿产资源

矿产资源保护与利用目标

严格矿产资源开采准入条件，提高矿产资源利用效率，使矿产资源更好地为经济建设服务。

落实绿色发展理念加快绿色矿山建设

落实绿色发展理念，把生态环境保护理念贯穿于矿产资源勘查的设计、施工和验收全过程。

3.5建设用地

建设用地保护与利用目标

根据乡驻地实际发展情况，按照集约化、内涵式发展要求，坚持最严格的节约用地制度，推进建设用地节约集约利用。

提高建设用地利用率优化改善建设用地结构

减少闲置建设用地，推动闲置、低效用地盘活。

04

建设集约高效的镇村空间格局

- 4.1 构建统筹协调的镇村体系
- 4.2 规划单元管控
- 4.3 类型引导规划
- 4.4 构建“一心，一带，四片区”的产业总体格局

4.1构建统筹协调的镇村体系

规划至2035年，建立乡驻地—中心村—基层村的三级镇村等级结构。乡驻地为三多村，是三多乡乡政府所在地。中心村4个，基层村7个基层村。

中心村：东克南村、岭头村、川庄村、楼底村

基层村：太仙村、连村、腰西村、东堡村、茨林村、南堡村、
鸣啼村

4.2规划单元管控

本规划村庄的现状情况进行单元划分，其中与本次规划和上级规划合并编制的村庄有1个（为乡驻地），共需编制11个实用性村庄规划，全部为单独编制。



4.3类型引导规划

规划根据农村产业布局、生态环境建设、旅游开发、以及基础设施和社会服务设施建设的要求，以集约用地和改善居民生活环境为目标，对规模小、布局分散、没有发展潜力的村庄逐步撤并整个，建设农村社区，明确其用地范围。本规划将规划范围所有社区（村庄）的发展方向划分为**城郊融合类**、**集聚提升类**、**特色保护类**、**搬迁撤并类**和**暂不分类**五类，推进乡村振兴。

4.4构建“一心，一带，四片区”的产业总体格局

一心	东南部宁脆产业发展核心
一带	百里蔬菜走廊
四片区	宁脆种植示范区 中药材发展区 特色农业发展区 新能源发展区

05

营造幸福宜居的美丽家园

5.1 构建镇村一体公共服务体系

5.2 加强历史文化保护与特色风貌塑造

5.1构建镇村一体公共服务体系

优化乡镇生活圈配置模式

根据镇村体系划定乡镇层级-中心村层级-一般村层级三级生活优化乡镇生活圈配置模式圈服务体系，强化镇域对农村基本公共服务供给统筹。

完善公共服务设施体系

构建“乡镇层级-中心村层级-一般村层级”三级基本公共服务设施体系。强化设施覆盖范围和服务水平的兼顾提升，保障乡镇基本公共服务向农村地区延伸。

5.2加强历史文化保护与特色风貌塑造

完善历史文化保护体系

构建涵盖不可移动文物、非物质文化遗产与优秀传统文化在内的历史文化遗产保护体系。

加强保护非物质文化遗产

严格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非物质文化遗产法》的相关要求，保护各类非物质文化遗产。保护与传统文化相关的空间载体，做好建档和挂牌工作，通过多种方式加强展示与宣传。

特色风貌塑造

结合乡镇景观风貌特征，细化总体风貌和管控要求，挖掘田园景观、乡土特色，确定整个乡域整体风貌特色与村镇格局，划定重点管控区域与节点并提出具体的空间形态引导和管控原则

06

完善韧性高效的支撑体系

- 6.1 建立综合交通体系
- 6.2 优化公用设施布局
- 6.3 合理布局综合防灾设施

6.1建立综合交通体系

强化对外交通功能构建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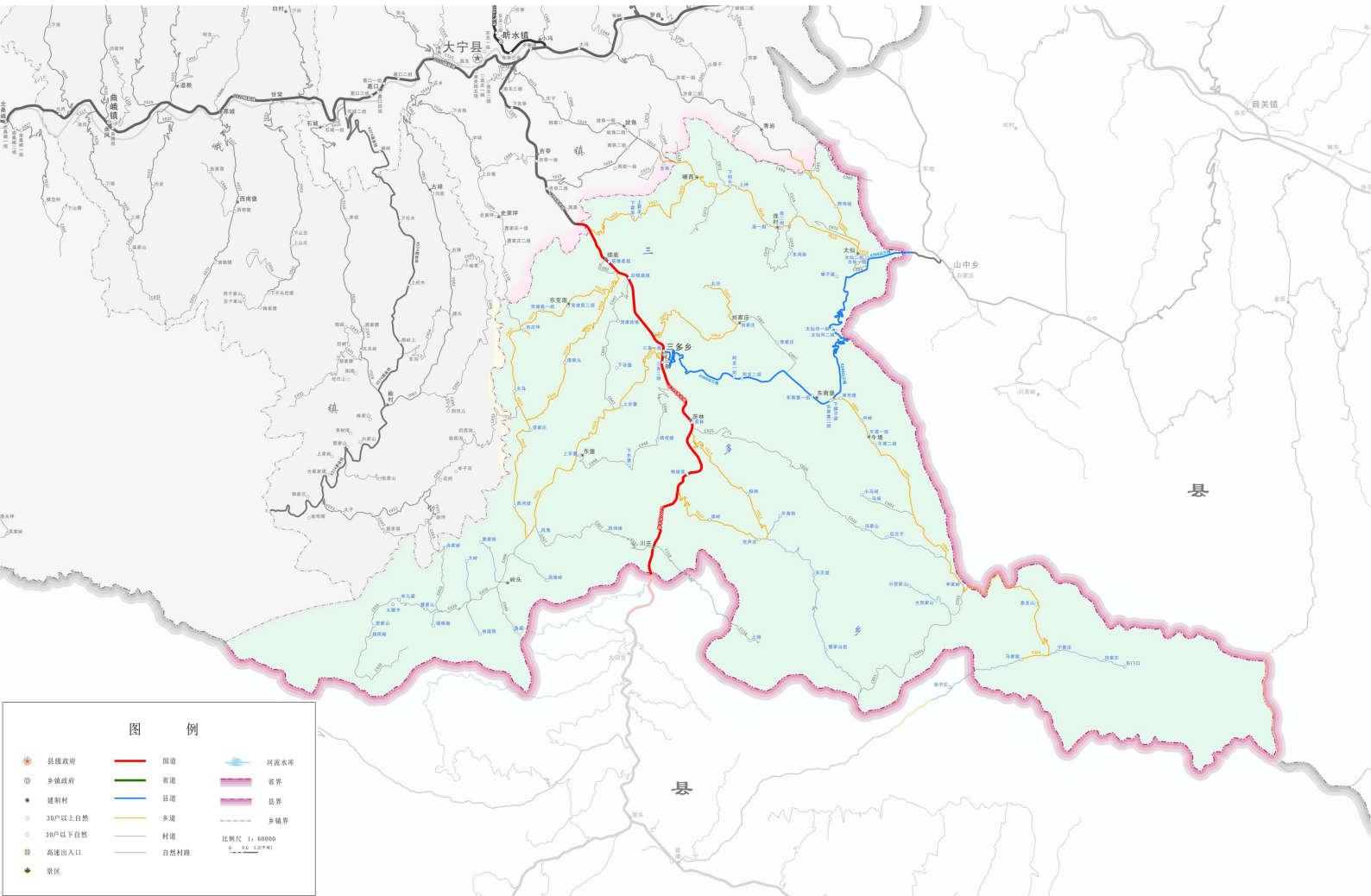
由苏北线与其他公路形成的“二横一纵”公路网络局。

完善乡域乡道网络

乡域内干路以乡道为主，结合乡驻地、村庄、产业空间、旅游节点等进行布置，形成干路公路网。

提升农村客货物流水平

加快推进“快递进村”，在中心村及其他有条件的建设村规划村级物流节点，完善货运物流的末端服务功能，提升农村物流公共服务水平。



6.2优化公用设施布局



给水工程

加强城乡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保护，完善水源保护区划，建立保护区生态补偿机制、加强保护区长效管理机制。推进城乡供水一体化进程，打造农村饮水安全“升级版”。



排水工程

规划采用雨污完全分流制。



供热工程

规划采用清洁能源供热为主的供热体系，通过煤改电、煤改气以及清洁能源等方式满足不同住宅的需求。



燃气工程

近期规划采用液化气罐供生活生产能源使用，结合商户设置代送点，统一收集后到乡液化气换瓶点罐装。



供电工程

规划乡驻地内采用地下电缆敷设，将现有杆上变压器逐步增容改造为箱式变电站供电，同时升级改造老旧供电设备及线路。乡域内村庄仍采用架空式线路敷设，并将高低压乡域线路整合到同一杆上。



通信工程

规划乡驻地内现状通信架空电力线路近期保留远期拆除改线，通信线路全部采用地下通信管道排管的方式敷设，多家通信公司共用同一路由，避免重复建设。乡域内村庄近期仍采用架空敷设方式，并将移动、电信、联通、有线电视等线路整合到同一杆上。

6.3合理布局综合防灾设施

排洪防涝规划：按照适度超前，防控结合理念，提高全乡洪涝灾害防治水平和工程建设质量。防洪标准根据水利部门审核确定的水利规划进行调整。

消防规划：完善乡域内各村庄消防设施建设，中心村和基层村建设义务消防队，配备灭火装备。

抗震规划：利用广场、公园及学校等开敞空间建立避震疏散场所，以道路为主要避震疏散通道，沿路建筑的抗震能力与建筑高度等必须满足震时道路畅通的要求。

地质灾害防治规划：推进气象地质灾害基础防灾能力建设。完善立体气象观测网络，全面提升灾害性、突发性等天气过程的预测预报水平及防御和响应能力。

应急保障：完善乡级—村级应急指挥体系，大力推进乡、村应急避难场所建设，规划建设乡级救灾指挥中心，设立在三多乡乡政府，同时在单元服务中心，依托村部设立救灾指挥点。

07

推动国土综合整治和生态修复

7.1 国土综合整治

7.2 生态修复

7.1 国土综合整治

农用地整理

开展高标准农田建设，整合粮食生产功能区、农业综合开发和小型农田水利等各类建设项目，协同推进农田基础设施建设。集中零散、片段化农业土地，加强耕地间的连片程度；为保障农用机械车辆顺利进入农田进行作业，增加田间道路建设，优化田间道路与生产道路的合理性布局；通过建设农田用水节水与防洪措施，提高种植灌溉与排水效率，减少水涝灾害对农用地的影响。

建设用地复垦

依托农用地整理，统筹推进农村零散、闲置、低效建设用地的整治和利用，农村人居环境整治、景观重塑等，配套和完善村庄公共服务和基础设施。结合村庄分类数据和村域实际情况，有序开展建设用地整理项目。根据规划指标要求和各村域实际情况，推进建设用地整治项目，开展增减挂钩等综合整治工程。经整治后的农村建设用地，要优先复垦为耕地，实现与周围耕地的集中连片经营，促进农业增效、农民增收。



7.2生态修复

◆ 湿地与水域生态修复

合理增加湿地生态补水，建设湿地生态景观，推进工业污染治理和城镇生活污水处理，控制农业面源污染和污水排放，推进排水管网改造升级，逐步实施雨污分流；开展河道整治、清淤等水环境整治项目，维护河岸植被缓冲带和隔离带。

◆ 森林生态修复

规划期间，计划开展造林绿化进行封山育林、人工造林等。推进林业重点工程建设，加快重点区域绿化提升，加强珍稀濒危野生动植物保护，加强生物多样性保护。

◆ 土地资源治理

规划期末，全乡土壤环境质量保持稳中趋好，农用地和建设用地土壤环境得到有效保障，土壤环境风险得到有效管控。



08

建立规划实施保障机制

- 8.1 强化规划传导
- 8.2 制定近期建设计划
- 8.3 保障规划实施

8.1 强化规划传导

城镇开发边界内：根据三多乡社区生活圈服务半径以及干道、河流等自然地理界线，结合管理边界以及开发时序，合理划定三多乡详细规划编制单元，同时明确单元公共服务设施配置要求、开发强度和高度等风貌管控要求。

城镇开发边界外：结合三多乡乡域村庄分类布局成果，制定乡镇内实用性村庄规划编制单元。对于不编制规划的村庄制定国土空间用途管制规则、建设管控和人居环境整治要求，保证乡村建设有规可依。

8.2 制定近期建设计划

针对三多乡现状情况及未来发展建设需求，制定三多乡近期建设项目。近期建设项目主要分为五类，分别是交通道路、基础设施、村容村貌、产业发展、公共服务设施。

8.3 保障规划实施

- 加强规划管理，完善规划编制体系
- 完善引导和调控机制
- 创新投融资机制
- 健全监督机制
- 加强公众参与

为了贯彻落实《临汾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（2021-2035年）》、《大宁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（2021-2035年）》以及《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建立国土空间规划体系并监督实施的若干意见》，适应新的发展要求，并向下指导未来详细规划的编制，统筹全乡发展战略，突出公共利益和公共资源，统筹协调三生空间、公益性设施和文化风貌的底线型内容，强化空间引导和落地管控的管理平台，促进实现三多乡城乡融合发展，保障构建和谐社会总体目标的顺利实现，特编制《大宁县三多乡国土空间总体规划（2021 - 2035年）》。现将本规划征求意见稿予以公示，公示期为30日，欢迎社会各界和广大市民积极参与，提出宝贵意见和建议。

一、公示时间

2024年5月23日至2024年6月24日

二、公示意见和建议反馈方式

有关部门、社会各界、公众如有意见，可通过电子邮件、信函、传真等方式提出书面意见(署真实姓名、身份证号码、联系地址和通讯方式)，反馈至临汾市大宁县自然资源局。具体联系方式如下：

联系人：贺洁、郭常盛

电话：0357-6158080 13333400615

电子邮箱：dngtj@163.com

通信地址：临汾市大宁县综合办公大楼三层

邮编：042300

三、公示内容

见附件《大宁县三多乡国土空间总体规划(2021-2035年)》草案公示稿
特此公示